

## 新竹縣政府 函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30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建築管理科12  
電話：03-5518101-2683  
傳真：  
電子郵件：1002583@hchg.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05月31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1070071769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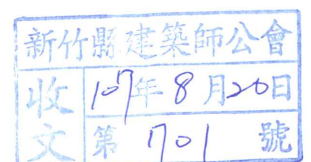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處函轉本縣竹北市市民代表會陳請本府加強落實執行紅火蟻防治督導權責中「苗木移動管制」、「營建剩餘土方移動管制」、「砂石移動管制」等，以杜絕紅火蟻來源乙案，有關本管權責，詳如說明，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處107年5月18日府農糧字第1070354469號書函。
- 二、有關本案本處業於104年12月4日府工建字第1040190431號函請社團法人新竹縣（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等單位參照「新北市營建剩餘土石方移動管制及入侵紅火蟻監測及防治計畫」附件，於建築物申報開工時檢附「領得建造（雜項）執照建築基地入侵紅火蟻現場清查紀錄表」持續辦理中，另並依「新竹縣107年度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推行會議」會議紀錄，復於107年3月13日府工建字第1070035217號函發文本縣管轄土資場，於每月定期檢查



土資場內是否有疑遭紅火蟻入侵情形，並填寫自主檢查表附於月報表內提送備查，合先敘明。

- 三、至於是否研訂本縣相關『營建剩餘土石方移動管制要點』，本處將委託專業團隊研議辦理。
- 四、副本抄送有關單位，請已領得建造（雜項）之建築工地如入侵紅火蟻應依「領得建造（雜項）執照建築基地入侵紅火蟻監測及防治標準作業流程」辦理，並配合規定加強落實紅火蟻防治工作，至解除列管。

正本：本府農業處

副本：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新竹縣辦事處、新竹縣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12

縣長邱鏡淳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  
業務主管決行